

**中西區區議會**  
**增聘一名行政助理(2017/2018年度)**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申請2017/2018年度中西區區議會撥款281,313元，為區議會增聘一名行政助理，諮詢各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根據民政事務總署二零一三年四月修訂的《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各區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撥款的百分之十五聘請專責人員，全年執行區議會的職務。這些職務包括處理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行政工作、統籌和推廣大型及跨年度的活動，以及監察和評估這些活動。區議會已在2017年1月19日通過支持於2017/2018財政年度撥款2,037,891元以繼續聘請六名行政助理、一名項目統籌主任及一名活動推廣助理。

3. 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提及，政府自2017/2018財政年度起，每年額外向市區參與計劃撥款一億元，以進一步加強區議會推行或資助社區參與項目及滿足地區的需要。中西區區議會每年均主辦多項社區參與計劃，當中不乏大型及長期活動，而秘書處在籌辦各項活動時亦見人手緊拙，有見政府將額外向市區參與計劃增加撥款，預計將需要更多人手協助籌辦有關活動。因此，秘書處現建議在2017/2018財政年度增聘一名行政助理以協助區議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 / 工作小組籌辦更多社區參與計劃及服務，以造福更多中西區的居民。

4. 財務委員會將在三月舉行的會議中，審理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の撥款建議，落實繼續舉辦各類大型活動，並同意舉辦活動所需人工酬金支出。惟因聘用事宜須經區議會同意，而招聘工作需提前預早進行，因此現徵求議員同意秘書處展開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增聘一名行政助理的招聘工作。聘任的正式程序會待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建議才確定。

5. 上述行政助理的薪酬將按月支付。根據民政事務總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發出有關聘請履行區議會工作的人員的內部指引，建議行政助理每月薪酬為20,385元。他的合約期為一年由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

日。另外，為了減少富經驗的合約員工流失，總署建議向每位完成一年期合約的員工發放百分之十五的約滿酬金（當中包括百分之五的強積金供款）。有關財政預算請參閱附表。

### 附表

			<u>總額（元）</u>
I. 薪金：			
行政助理(區議會)	每月20,385	12個月	244,620
II. 約滿酬金	一年合約期員工 總薪金10%		24,462
III. 強積金供款	總薪金5%		<u>12,231</u>
		總計：	<u>281,313</u>

6. 此建議擬向區議會申請於2017/2018財政年度撥款281,313元，如獲得支持，此申請將提交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舉行的財務委員會中討論，倘獲財務委員會通過，將會於2017/2018財政年度撥出有關款項。

### 徵詢意見

7. 秘書處現以傳閱方式徵詢各議員就上述事宜提出意見及作出議決。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述撥款申請，並同意秘書處展開增聘一名行政助理的招聘工作。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二月